

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2 年 10 月 02 日（星期一）上午 10：30

會議地點：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A407 會議室

主 席：張高賓主任

出席人員：黃財尉（借調）、吳瓊洳、吳芝儀、高淑清、許忠仁、楊育儀、
沈玉培、李鈺華、高之梅、朱惠英、盧鴻文、楊昕瑜

紀 錄：楊雅琪、葉雅玲

※報告事項：

【教師事務】

1. 恭賀!本系吳瓊洳老師獲 111-113 年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補助。(第二年補助)
計畫名稱：女性新住民參與學習現況、影響因素與成效評估之研究(II)
執行起迄：2023/08/01~2024/07/31
總核定金額：686,000 元
2. 恭賀!本系楊育儀老師獲 112-114 年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補助。
計畫名稱：從生涯輔導諮商探究及驗證反思性生涯對話理論
執行起迄：2023/08/01~2025/07/31
總核定金額：2,018,000 元
3. 為瞭解學生出缺席狀況，請教師落實線上點名。教師線上輸入學生缺曠課紀錄之期限：自上課日起算一星期內，逾期無法輸入，如須更正所輸入資料時，請於期限內自行於線上修正，逾期修正則需填寫「學生缺曠課紀錄修正通知單」後送各校區教務單位以協助修正。修正通知單可至教師點名系統下載列印。
依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學則第二十五條：「經核定為公假、喪假、產假(產前假、流產假、陪產假、哺乳假)、生理假、心理健康假或突遭重大災害之事(病)假，不列入缺課計算」。
4. 高級中等學校生涯規劃學科中心辦理「112 學年度素養導向教案比賽」，請教師鼓勵「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領域生涯規劃科」、「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專長」及「中等學校輔導教師」等師資踴躍報名參加。
5. 本校約聘雇人員(含工讀生及臨時工)工作日誌表自 9 月份起(以日誌表工作月份為準)一律由校務行政系統產製，未使用者將強制退件。現行工作日誌表列印紙本後，工讀生/臨時工簽名欄位可免簽名，指導人欄位需請線上簽核人員核章。

6. 轉述本校民雄校區圖書館前、行政大樓前及校門口將於 112 年 10 月 14 日(六)進行樹枝修剪作業。自 10 月 13 日(五)18:00 至完工前，圖書館、初教館及行政大樓東側路邊停車格暫不開放停車(請參附圖)，如修剪作業完成，將立即開放。修剪期間請務必注意出入施工車輛，亦請勿擅自進入工區，以維安全。
7. 本校 104 週年全校綜合性運動會，訂於 11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17 日(星期五)舉行，為鼓勵各校區學生(含進修學制)參與全校綜合性運動會各項活動，前揭日期予以停課(含進修學制)。
8. 轉知中央研究院「113 年度第 1 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訪問研究」案，自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止受理線上申請，擬請申請教師於期限前完成資料上傳並列印 1 式 3 份後於 112 年 10 月 5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前送達本校研發處，俾利本校研發處會辦申請教師所屬系所及人事室並經校長核可後函送該院。
9. 轉知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設置計畫」徵求公告：依來文須於 112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一)前函文抵國科會，擬請有意申請教師於 112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二)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並於 112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校研發處彙辦。
10. 本校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數位教材及數位課程製作補助試辦計畫」，自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三)止受理申請，請教師踴躍向教務處綜合行政組提出申請。
11. 轉知中央研究院為落實組織法之法定任務，並加強與大學的合作與互動，特設立「中研學者計畫」，將勵中央研究院及國內大學副研究員或副教授以上專任人員執行原創性的研究計畫，獲選者於執行計畫期間稱為「中研學者」，請有意願申請教師於 112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前檢送中央研究院 113 年度「中研學者計畫」計畫書至研究發展處。
12. 轉知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 112 年度第 2 期「延攬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級研究人員」，依來文須於 112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五)前函文抵國科會，擬請有意申請教師於 112 年 10 月 29 日(星期日)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並於 112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校研發處彙辦。
13. 本校研發處特邀國科會教育學門召集人林明地教授，針對研究計畫申請及撰寫內容專題演講。時間為 11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地點為教育館 4 樓 413 會議室，請教師踴躍參與，並於 10 月 31 日(二)前 E-Mail 回傳向學院報名。(其中構想書指導只限預先報名者)
14. 轉知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 113 年度「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自即日起接受申請，依來文須於 11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前函文抵國科會，請有意申請教師於 11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並於 112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校研發處彙辦。
15. 核定修正「國立嘉義大學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支應各類會議講習訓練或研討(習)會膳費支給要點」第 1 點、第 2 點及第 4 點規定，請參閱附件 I(頁 1-3)。

16. 勞動部公告發布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新臺幣 2 萬 7,470 元；每小時基本工資調整為新臺幣 183 元。

17. 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申請程序及補助經費詳如說明，請教師們踴躍提出申請。

說明：

(1) 依據本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第八點：「(前略)各學系所於實施協同教學至少 1 個月前，須填具「遴聘業界專家申請書暨業界專家資歷評估表」、「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應聘履歷表」，經系(所)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據以辦理相關事宜。」

(2) 協同教學課程若擬申請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補助請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前提出申請。

(3)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補助實施計畫」摘述：

a. 補助課程：本校專任(專案)教師於日間學制開設之專業實務性課程，申請之課程修課人數以達十五人以上為原則。

b. 經費補助項目：業師鐘點費及交通費。

c. 申請時間：請於協同課程實施至少一個月前(最晚收件日為 112 年 11 月 10 日)填妥申請表，並檢附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遴聘業界專家申請書暨資歷評估表、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應聘履歷表逕送本處辦理後續審核作業。

(4) 補助之課程應於活動結束後 2 週內，將核銷領據併同成果報告書及相關佐證資料送教務處綜合行政組辦理核銷事宜。

【大學部學生事務】

18. 恭賀!本系畢業系友江○欣等 21 位考取 112 學年度各縣市教育處辦理國民小學教師甄選，8 位考取一般教師、13 位考取專任輔導教師；其中駱○蓉畢業系友考取嘉義縣教育處辦理教師甄選榜首。

19. 恭賀!本系畢業系友黃○齊等 4 位考取 112 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輔導教師。

20. 恭賀!本學系大學部應屆畢業生共 2 人通過 112 年度中等學校教師檢定(應屆通過率達 100%)。

21. 恭賀!本學系大學部應屆畢業生共 13 人通過 112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檢定(應屆通過率達 86.67%)。

22. 恭賀!本系畢業系友蔡○宜榮獲教育部 112 年度大專校園特殊教育服務與輔導人員績優人員(甲等)獎。

23. 恭賀!本系大學部二年級徐○珊同學、三年級邱○芸同學獲 112 年度大專生參與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補助。

班級	姓名	研究主題	指導老師
輔二甲	徐○珊	哎「涯」!一拖再拖-以主動性為調節變項探討生涯未定與拖延行為關係	楊育儀老師

輔三甲	邱○芸	從世代交替探討青少年自殺議題之研究	張高賓老師
-----	-----	-------------------	-------

24. 本系 112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已於 112 年 7 月 31 日辦理完成，分別由陳○妤、徐○珊、顧○瑄、張○宜、陳○萱等 5 位錄取。
25. 本系大學部期初師生座談會暨第一場次專題講座，訂於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 下午 1 時 20 分至 3 時 10 分，於民雄校區大學館演講廳舉辦，邀請本系新進教師楊昕瑜專案助理教授擔任講師，主題為【探尋、敘說與療癒：我的諮商學習與實踐旅程】，請大學部學生務必出席。
26. 本系大學部迎新宿營活動訂於 112 年 10 月 13 日至 15 日於翠華會館（中華科技大學附屬機構）（64647 雲林縣古坑鄉崁腳村南昌 6-26 號）舉辦，敬邀老師們撥冗參加。
27. 本系大學部三、四年級「成人及老人心理諮商」課程，預計於 10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至中午 12 時分別前往「大林華山基金會」、「布袋鎮好美里」及 10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至 3 時前往「大林華山基金會」共 3 組學生進行社區機構參訪。

【研究所學生事務】

28. 恭賀！本系系友林○安、洪○彤、鄭○祈、林○、黃○娥、吳○雅、張○綺、王○超、曾○滄、劉○玄、劉○慈、胡○淋、劉○謙、陳○琬、魏○名、曾○貞、曾○華、陳○晞、吳○澍、張○央、彭○蓁、謝○晏，共計 22 名通過 112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諮商心理師類科。
29. 本系與研究生學會共同辦理2023大學生暨研究生學術論文發表研討會—展望未來：專業助人者的多元與創新，已於112年9月9日(星期六)於民雄校區教育館B03-103教室辦理完畢，感謝各位老師事前審稿及當日會議擔任主持及評論指導人協助。
30. 113學年度碩士班推薦甄選簡章已公告，報名日期於112年10月18日至10月31日（一律採網路報名），口試日期為12月02日，諮商心理組招收12名，家庭教育組招收5名，本次諮商心理組將採二階段甄選，依初試（書審）總成績擇優錄取至多36位考生參加複試（面試），11月17日公告參加複試名單，請教師協助宣傳轉知。
31. 本學期第1次研究生學術研討會訂於112年10月22日(星期日)在民雄校區行政大樓A507教室辦理，主題為「危機處遇」，講師為國立屏東大學社區諮商中心林書如專任心理師，歡迎有興趣的老師參加。

【行政事務】

32. 本學期教學助理申請已截止，請有意申請但未提出者，儘快轉知助理向系辦提出申請。教學助理，每月補助24小時，計4個月，共計96小時；附屬中心助理，每月補助20小時，計4個月，共計80小時。為因應會計年度結束，請助理於本年12月前請領完畢。
33. 本系與臺灣芯福里情緒教育推廣協會合作辦理「2023社會情緒教育(SEL)國際論壇—打造幸福關鍵力~以SEL為後疫情時代增能」訂於112年10月25日(星期三)於本校蘭潭校區瑞穗館辦理，當日將邀請美國羅格斯大學心理系教授Prof. Maurice J. Elias、馬爾他大學心理系

教授Prof. Camel Cefai、美國應用和治療性幽默協會前主席Dr. Ed. Dunkelblau、臺灣大學心理系教授雷庚玲、臺灣芯福里情緒教育推廣協會創會理事長楊俐容進行專題演講及實務分享，歡迎有興趣的教師踴躍參加。

34. 本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訂於11月6日(星期一)上午10時30分假民雄校區A407會議室召開，請教師準時撥冗與會。

※討論事項：

提案一：有關本系 112 學年度入學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新生基礎學分受理申請認定案，提請追認。

說明：檢附本系碩士班及碩專班 112 入學新生基礎學分修習狀況彙整表，家教組詳如附件 2(頁 4)、諮心組詳如附件 3(頁 5-6)。

決議：同意追認。

提案二：有關本系 112 學年度入學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新生申請畢業學分抵免案，提請審查。

說明：

一、國立嘉義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二條第八款「本大學碩、博士班新生於學、碩士班時修畢該碩、博士班之科目且成績達七十分以上，此科目之學分數如未列入其學、碩士班畢業學分數者，經系所主管同意後，可申請抵免；惟抵免學分總數以就讀系所規定應修畢業學分數二分之一為限，然各系所另有規定者，則從其規定；若修畢之科目已列入學、碩士班畢業學分數，且該科目為碩、博士班必修科目者，得申請免修，惟仍需修滿碩、博士班之最低畢業學分數。」

二、依據本系課程修習要點第二條第九款規定「本系研究生抵免畢業學分者，依下列規定辦理：(1)必修科目不可抵免，選修科目至多可抵免 10 學分。(2)抵免科目須同為碩士層級之課程名稱、學分數須與本系開設課程一致，或課程名稱不同惟內容相同、學分數多於本系開設學分數者，方可申請抵免。(3)欲抵免之科目以入學學年度向前推算 10 學年(含入學學年度)內所修習之碩士層級課程為限。(4)申請抵免者，須於入學後第一學期辦理，以一次為限，檢附該科目之學分證明書影本、學分班班級成績單影本、課程大綱等相關資料，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始得辦理抵免。

二、檢附研究生申請抵免畢業學分情形如附件 4(頁 7-47)。

決議：修正後通過，通過情形如附件 14。

提案三：有關本系附屬家庭與社區諮商中心之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修訂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中心設置要點及各諮商服務收費標準於 105 年 5 月 9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然因部分收費尚需做調整，其修正對照表如 附件 5(頁 48-56)。
- 二、依據本校學產學合作經費收支處理要點第六條第五項規定「檢驗測試、鑑定分析、技術諮詢案，提列 10%」之說明，中心行政管理費提列由 20%改為 10%。
- 三、增列「上述各項收費，如有經濟困難中低收入戶、或是家庭境遇困難者，須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其收費則由單位主管認定減免。」。

決議：緩議。

提案四：有關本學系師資生名額擬流用至研究所甄選補足，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於 108 學年度，以輔諮系、體休系和外語系英教組原國小師資員額，開設 1 班中小教合流培育班，1 班國小教育學程班，每班各 30 名，並回歸師資培育中心培育。
- 二、本系學士班師資生員額 20 名，10 名中小教合流，10 名小教，並於大一下學期進行甄選。
- 三、近年學士班參加師資生甄選意願遞減且甄選上後放棄漸多，為保留原 20 名師資生員額，擬將名額流用至研究所甄選補足，惟其補足方案草擬如下，併請討論。
 - (一)方案一：學士班與研究所共同辦理甄選，並以學士班學生為優先。
 - (二)方案二：先進行學士班甄選，名額不足部份，再辦理研究所甄選。

決議：修正後通過，依方案一進修，並修正為學士班與研究所共同辦理甄選，學士班招收 14 名，研究所招收 6 名，二班制名額遇缺得互為流用。

提案五：有關本系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指導教授申請案，提請審查。

說明：檢附本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本學期指導教授申請彙整表，詳如 附件 6 (頁 57-58)。

決議：申請人張生(學號 1110601)因休學後復學，目前為碩一，暫不同意其申請指導教授，餘照案通過。

提案六：有關本系連續三年師資質量有未符基準，自 113 學年度起學士班調減 5 名、碩士班調減 3 名、碩士在職專班調減 4 名之招生名額分配及後續改善策略，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12 年 9 月 5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22202717 號函辦理，詳如 附件 7 (頁 59-67)。

二、本系於 112 年 9 月 19 日提交教育部以下精進改善策略後，暫得以不調減學士班名額：

(一)112 學年度公告並增聘優秀專任教師 1-2 名。

(二)聘任兼任教師協助教學。

(三)加強宣導、輔導研究生

(四)系上教師對研究生訓練相當用心，投入時間多，導致延畢生過多。鼓勵教師運用研究團隊方式，有效規劃、輔導研究生畢業論文寫作及畢業。

三、本系 113 學年度各班制招生名額分配如下：

大學部 (考試入學)	大學部 (甄選- 繁星)	大學部 (甄選- 個人申請)	碩士班 (推甄)		碩士班 (一般招生)		碩士在職專班	
			家教組	諮心組	家教組	諮心組	家教組	諮心組
20	8 (須與 111 學 年度相同)	22 (不得超過 總招生名額 45%)	5	12	5	8	16	24

四、本系碩士班及碩專班 112 學年度新生入學報到及就讀情形詳如下表：

組別	推薦甄選		碩士班考試		碩專班		備註
	招生 名額	錄取情形 (正取/備取)	招生 名額	錄取情形 (正取/備取)	招生 名額	錄取情形 (正取/備取)	
家教組	5	5/0	5	4/1	16	14/2	1.家教碩 1 名復學；2 名 休學；1 名僑生 2.諮心碩 2 名復學；1 名 保留入學
諮心組	12	10/2	8	6/2	24	24/0	1.家教專 1 名休學 2.諮心專 1 名復學；2 名 休學

五、檢附本系 112 學年度師資質量考核情形一覽表詳如 附件 8 (頁 68)。

決議：修正後通過；碩士班家庭教育組減 1 名後修正為 4 名，諮商心理組減 2 名後修正為 6 名；碩士在職專班諮商心理組減 4 名後修正為 20 名。

提案七：有關本學系 113 學年度各班制招生分則，提請討論。

一、本系 113 學年度大學部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入學、考試分發招生分則詳如 附件 9 (頁 69-74)。

二、本系 113 學年度碩士班推薦甄選、碩士班考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分則詳如 附件 10 (頁 75-78)。

三、依教育部 112 年 9 月 19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22603711I 號函核定本系碩士班培育 2 名公費生，資格如下：

培育方 式	師資 類科	教學主專 長	第二專 長	其他特殊要求	學科知能評量	分發學 年度	分發地區或 學校
甲 案	國民	國民小	加 註	1. 學位論文主題要	國語-基礎,	116	分發 偏

-(一) 般生) 甄選 入學	小學	學教師	輔導 專長	經與分發縣市討論 2. 每年寒暑假期間 至少至教育處指定 地點見習 2 週。 3. 教育實習由教育 處指定。 4. 需修習特教系情 緒行為問題 4 學分課 程或參加指定情緒 行為輔導研習 72 小 時。	數學-基礎, 社會-基礎, 自然-基礎	學 年 度	遠 地 區 嘉 義 縣 學 校 嘉 義 縣 南 興 國 小
乙案	國民 小學	國民小 學教師	加 註 輔 導 專 長	1. 每年寒暑假期間 至少至教育處指定 地點見習 2 週。 2. 教育實習由教育 處指定。 3. 需修習特教系情 緒行為問題 4 學分課 程或參加指定情緒 行為輔導研習 72 小 時。	國語-基礎, 數學-基礎, 社會-基礎, 自然-基礎	116 學 年 度	分 發 偏 遠 地 區 嘉 義 縣 學 校 嘉 義 縣 東 石 國 小

四、本系 113 學年度公費生碩士班考試招生分則草案詳如 附件 11 (頁 79-80)。

決 議：修正後通過，甲案由碩士班諮商心理組進行甄選。

提案八：有關本系碩士在職專班三年級學生陳○真申請國際交換學生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薦外交換學生審查要點」第四、五點辦理。
- 二、檢附陳生申請西班牙韋爾瓦大學心理系相關申請文件，詳如 附件 12 (頁 81-109)。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有關本系碩士班家庭教育組盧○慧研究生申請跨組，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依本系研究生課程修習要點相關規定略以，相關跨組規定臚列如下：
 - (一)修畢原就讀組別 2/3 畢業學分後，經指導教授同意可提出跨組申請，經系務會議審核通過者，得不受上述學分限制。
 - (二)申請跨組修習之研究生，須先修畢該組及他組規定之基礎學分。
 - (三)家庭教育組、學校諮商組研究生跨組選修如欲取得主修諮商心理學程者，除須符合本要點相關規定外，且須依規定提出跨組申請並加考「諮商心理理論與實務」及口

試，總成績達及格標準 70 分後，始可於修畢後核發主修諮商心理學程證明，以符合諮商心理師應考資格。

二、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家庭教育組盧○慧研究生申請跨組「諮商心理組」，已分別於 112 年 9 月 18、20 日進行口試及筆試，審查結果如 附件 13 (頁)。

決 議： 依審查結果，盧生總成績未達 70 分及格標準，不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 12 時 30 分。